

安康学院图书馆 2025 数字资源采购 项目

服 务 合 同

编 号： KY2025-1-716

甲 方： 安康学院

乙 方： 浙江博学易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鉴证方： 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

二〇二五年九月

安康学院（甲方）与浙江博学易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（乙方）就安康学院购置的博学易知学习平台（项目编号：KY2025-1-716）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合同条款：

一、合同内容及金额：

1、合同总额：3万元，是指设备到达安康学院指定地点、完成验收后的价格，其中已包含设备价格、包装运杂费（含保险）、工程费、安装调试费及相关费用。

2、合同总额为一次性包死价格，不受市场价格的变化和影响，在合同不发生变更时作为付款结算的依据。

3、服务期间：2026年1月1日-2026年12月31日

二、产品技术规格、数量：

产品名称	型号与规格	生产商、产地	数量	单位	单价	总价
博学易知学习平台（考试类）	V2.0	博学易知 浙江杭州	1	1	30000	30000
合计金额（大写）：叁万元整					合计→	小写： 30000

三、知识产权：

1、甲方在使用成交货物时，不承担任何涉及知识产权法律诉讼的责任。乙方承诺成交货物拥有合法的知识产权及所有权的权益，并承担相应的责任。

2、数据库提供的资源不存在意识形态问题。

3、数据库中不存在民族宗教类有害出版物及有关音视频。

四、交货期：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日

成交供应商未征得采购人同意和谅解而单方面延迟交货，将按违约终止合同。

成交供应商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，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，说明原由、拖延的期限等；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通知后，尽快进行情况评估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或者通过协商加收误期赔偿金。

五、交货地点：安康学院指定交货地点。

六、结算方式:

1、结算单位: 安康学院

采购人结算时, 必须开具全额发票给采购人。

2、付款方式:

所有产品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, 支付合同总价的 100%。

七、包装: 包装必须适应货物特性和交通运输要求, 以及国家有关标准或企业标准或合同要求。成交供应商应承担于包装、防护措施不妥引起的所有损失的责任和费用。

八、运输: 成交供应商可根据交货期、运输条件自行选择运输方式(另有规定的除外), 承担一切运输费用。

九、技术保障: 成交供应商应随同货物提供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(包括产品合格证、装箱清单、操作手册、使用说明、检测报告、维护手册、服务指南等资料), 现场安装、调试、试运行技术保障服务。

十、人员培训: 提供免费培训, 人数、地点按采购人的要求约定。

十一、质量保证

1. 成交供应商使用的原材料应提供清单, 并在到货 24 小时内通知采购人代表检验核实(具体方式在合同中明确)。

2. 成交供应商应当保证所供货物的来源渠道正常, 产品是全新的、未使用过的、且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、规格、技术指标等要求, 并在质保期内、外应对由于产品设计、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质量问题负责。

3. 在质保期内, 如果发现货物的质量、规格、技术指标等存在与合同中任何一项不符, 采购人应在最短时间内, 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提出索赔, 同时通告采购代理机构。

4. 保修期内, 损坏部件的修理费、往返运保费等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。保修期外, 只收取单程的运保费及已维修的元器件成本费, 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。

十二、采购项目执行内容需要调整时, 经采购人同意后, 可以对相应的原材料进行调整, 并协商确定价格差额计算方法和负担办法。

十三、产品设计变更

成交后,生产加工产品的设计、数量需要变更、调整时,应办理相应的变更、调整审批手续,并协商确定设计变更、数量调整后的产品价款计算方法和工期顺延等事宜。

十四、检验:在交货前,制造商应当对产品的质量、规格、数量等进行准确而全面的检验,出具合格证并封装;产品送达指定地点后,成交供应商、采购人须在约定的时间和地点共同开箱检验。

十五、验收:通过检验的产品方可进行安装、调试、达到使用条件时由采购人负责组织验收,或者邀请有关专家、质检机构、采购代理机构共同进行验收,验收合格后须交接项目实施的全部资料,并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报告单。验收须以合同、谈判文件及谈判响应文件、澄清、及国家相应的标准、规范等为依据。

十六、合同争议的解决: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,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,协商达不成一致时,可向人民法院提请诉讼。

十七、在发生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应对措施和解决办法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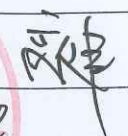
十八、合同一经签订,不得擅自变更、中止或者终止合同。对确需变更、调整或者中止、终止合同的,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。

十九、违约责任: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,成交供应商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,采购人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,依法向成交供应商要求经济索赔,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。采购人违约的,应当赔偿给成交供应商造成的经济损失。

二十、本合同一式陆份。签字盖章后生效,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(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)。

二十一、其它(在合同中具体明确)

甲 方	乙 方
安康学院 (盖章) 	成交供应商全称:浙江博学易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(盖章) 
地址:陕西安康汉滨区育才路 92 号	地址: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聚源路 12 号

	8 幢 1903 室
邮编:	邮编: 310000
全权代表: (签字)	法定代表人:  
	被授权代表: (签字) 
电话:	电话: 0571-88994061
传真:	传真: 0571-88994061
	开户银行: 杭州银行钱江支行
	账号: 3301 0401 6000 1324 717
日期:  年 9 月 29 日	日期:  年 9 月 29 日